

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公告

苏东鑫（户籍所在地福建省南安市蓬华镇苏厝村水路龙聚 61 号）：本院受理原告泉州壹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苏东鑫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 0525 民初 3902 号民事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并定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本院石鼓法庭（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审理和判决。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6年01月15日)

